文藻外語大學
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表

學年度第　　學期　　月份

所　　名		班　　別	□碩士班____年級 □碩士在職專班____年級
姓　　名		學　　號	
論文題目	中文： 英文：		
指導教授意見	（簽名）		
所辦審查學生畢業資格意見	一、已修業年數： 二、研究所規定畢業學分（依各所規定）： 三、已修本學位所需課程學分： 四、是否已通過論文計畫考核： 研究所審核意見：（請務必勾選） □ 1. 該生合於申請碩士學位考試資格 □ 2. 該生未達申請碩士學位考試資格 ＊ □ 未修畢所規定之應修學分數 ＊ □ 其他 所長簽核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		
論文口考預計舉行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		

一、 本表由申請人自行填寫，經指導教授同意後，檢附 4 本論文口試本交至所辦以便安排日期。

二、 碩士班研究生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

1. 已修畢或當學期可修畢各所規定之應修科目學分及各所之相關規定
2. 已通過各所論文計畫考核後二個月

三、 學位論文口試申請截止時間：第 1 學期為 1 月 10 日、第 2 學期為 7 月 10 日。

四、 學位論文口試舉行日期：第 1 學期為 1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，第 2 學期為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。

五、 碩士學位證書發放日期：分別為一月及六月（稱為證書登載月份）。1 月 31 日前完成學位論文口試者視同第 1 學期畢業（證書日期為一月），7 月 31 日前完成學位論文口試者視同第 2 學期畢業（證書日期為六月）。研究生須於各證書登載月份結束後一個月內辦妥離校手續；**逾期者，須於下一學期辦理註冊繳費，畢業日期亦順延至下一證書登載月份。**